公司代码:688252　　公司简称:天德钰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风险因素”部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天德钰	688252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邓玲玲	刘馨谣
电话	0755-29192958-8007	0755-29192958-1210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一道002号飞亚达科技大厦西座901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一道002号飞亚达科技大厦西座901
电子信箱	ir@jadard.com	ir@jadard.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031,709,212.62	2,793,919,571.27	8.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08,288,597.18	2,406,825,584.28	4.2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205,482,336.59	1,208,151,911.75	-0.22
利润总额	143,570,544.45	164,528,337.01	-12.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020,204.62	152,374,187.29	-9.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5,496,981.79	146,043,406.78	-7.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751,789.87	123,698,094.56	153.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6	6.78	减少 1.22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8	-10.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7	-8.1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54	8.20	增加 0.34 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6,33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恒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4.57	223,216,115			无	
宁波胖击光电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8	30,599,775			无	
Corich LP	境外法人	2.86	11,696,790			无	
上海摩勒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2	5,397,18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9	4,037,113			无	
郝然	境内自然人	0.78	3,200,000			无	
Richred LP	境外法人	0.64	2,634,002			无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39	1,590,200			无	
平安股票优选3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27	1,120,908			无	
曹伟	境内自然人	0.20	797,827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CorichLP、RichredLP的普通合伙人均为RichredLimited;公司未知上述无限售条件前十大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252　证券简称:天德钰　公告编号:2026-039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2 年 7 月 14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00 号),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555,6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21.6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79,245,408.00 元,扣除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95,240,125.11 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84,005,282.89 元。

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到账,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2201379 号《验资报告》。

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629,726,361.49 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170,808,176.05 元;募集资金到位后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58,918,185.44 元,本半年度未使用募集资金。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239,575.33 元。

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结余情况具体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784,005,282.89
减: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包括转换先期投入金额)	629,726,361.49
其中:移动智能终端整合型芯片产业化升级项目	288,866,112.78
研发及实验中心建设项目	100,860,248.71
补充流动资金	240,000,000.00
期末用于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金额	194,000,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0,960,653.93
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1,239,575.33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第一届第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业经本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根据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存款专用。

本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共同称为“开户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均能按照协议约定严格履行相关职责。

为便捷对募集资金专户的日常操作,提高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效率,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本公司将存放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的募集资金本息余额转存至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募集资金专户中,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及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注销原募集资金专户,原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已失效。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在开户行的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号	存储方式	余额(人民币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37010100103133332	活期	289,326.0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科技园支行	755933077471019009	活期	1,762.3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8110301011400641892	活期	901,637.0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4000020219200763777	活期	66,849.96
合 计			1,239,575.33

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中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的差异,系利息、账户维护费、现金管理等累计形成的金额。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70,808,176.05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201572 号《关于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6 年半年度,本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保证不影响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可转让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日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协定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可转让存单),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前次授权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有效期届满之日起 12 个月内。

本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协定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可转让存单),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前次授权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有效期届满之日起 12 个月内。

本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2026 年半年度,本公司在额度范围内累计滚动购买大额存单及定期存款人民币 194,000,000.00 元。

募集资金总额	784,005,282.8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本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1)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29,726,361.49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注2)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注3)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移动智能终端整合型芯片产业化升级项目	无	279,297,300.00	279,297,300.00	279,297,300.00	0.00	288,866,112.78	9,568,812.78	100.52%	2025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研发及实验中心建设项目	无	99,473,000.00	99,473,000.00	99,473,000.00	0.00	100,860,248.71	1,387,248.71	101.39%	2024 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无	378,770,300.00	378,770,300.00	378,770,300.00	0.00	389,726,361.49	10,956,061.49	102.8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	无	405,234,982.89	405,234,982.89	405,234,982.89	0.00	240,000,000.00	-165,234,982.89	59.22%	永久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无	120,000,000.00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0.00	240,000,000.00	0.00	100.00%	永久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784,005,282.89	784,005,282.89	784,005,282.89	0.00	629,726,361.49	-154,278,921.40	80.32%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70,808,176.05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保证不影响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可转让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日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协定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可转让存单),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前次授权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有效期届满之日起 12 个月内。 本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协定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可转让存单),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前次授权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有效期届满之日起 12 个月内。 本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2026 年半年度,本公司在额度范围内累计滚动购买大额存单及定期存款人民币 194,000,000.00 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 11 月 3 日召开的本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本公司使用人民币 120,000,000.00 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本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 9 月 17 日召开的本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 12,00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截止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240,000,000.00 元。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将移动智能终端整合型芯片产业化升级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810.79 万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研发及实验中心建设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结息余额为 1762.34 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半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88252　证券简称:天德钰　公告编号:2026-040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及其延伸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中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同时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九条 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市场总监、销售总监以及经董事会认定为“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人员。	第九条 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以及经董事会认定为“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人员。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设副总经理若干名,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各 1 名,市场总监 1 名,销售总监 1 名,均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市场总监、销售总监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对总经理负责,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总经理授权协助总经理工作。 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应当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得干预高级管理人员的正常选聘程序,不得越过股东会、董事会直接任免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应当和高级管理人员签订聘任合同,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和解聘应当履行法定程序,并及时披露。合同中涉及提前解除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补偿内容应当符合平等原则,不得损害上市公司合法权益,不得进行利益输送。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设副总经理若干名,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各 1 名,均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对总经理负责,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总经理授权协助总经理工作。 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应当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得干预高级管理人员的正常选聘程序,不得越过股东会、董事会直接任免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应当和高级管理人员签订聘任合同,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和解聘应当履行法定程序,并及时披露。合同中涉及提前解除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补偿内容应当符合平等原则,不得损害上市公司合法权益,不得进行利益输送。

公司董事会将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公司章程》的备案登记等相关手续,以上内容最终以工商登记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二、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相关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公司部分内部治理制度,具体明细如下表:

序号	制度名称	变更情况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
1	投资理财管理制度	修订	否

上述拟修订的制度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修订后的制度全文将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88252　证券简称:天德钰　公告编号:2026-037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1 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超募资金)及 25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授权额度及期限内,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项并签署相关文件。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00 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264 号)核准,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55.56 万股,发行价格为 21.6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7,924.54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8,400.53 万元。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毕马威华振验字[2022]第 2201379 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保荐机构已与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于以下项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移动智能终端整合型芯片产业化升级项目	27,929.73	27,929.73
2	研发及实验中心建设项目	9,947.30	9,947.30
合计		37,877.03	37,877.03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对闲置募集资金(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效益,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品种

1、募集资金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协定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可转让存单、结构性存款),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且相关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2、自有资金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大额可转让存单、国债逆回购及委托理财等),为控制风险,委托理财资金只能用于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承作期间三个月内、且到期日不跨季)、收益凭证、银行理财产品、货币市场基金、证券公司、基金公司及保险公司类固定收益类产品及经董事会或股东会批准的其他理财产品。

上述银行理财产品不包括公司保本保收益型银行存款。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自董事会授权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超募资金)和不超过 25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1、募集资金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自有资金

公司拟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减少资金闲置,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和公司日常经营。通过适当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投资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该类产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合作对象,择优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4、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现金管理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现金管理金额、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及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公司财务部负责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5、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六、专项意见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认真审阅,与会委员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及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情形。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是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也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88252　证券简称:天德钰　公告编号:2026-042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 年 8 月 27 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 年 8 月 27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 002 号飞亚达科技大厦 901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8 月 27 日

至 2026 年 8 月 2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2.01	关于选举郭英麟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梅琼阳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蔡坤宪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4	关于选举黄群辉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3.01	关于选举李世玮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周新黎女士担任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3	关于选举陈辉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6 年 8 月 1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在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议案 2、议案 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